

## 规划编制合同

项目名称: 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村庄规划修编

项目地点: 洋浦经济开发区

合同编号: PH180805(HNP)

(以上由设计人填写)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建]城规编(141240)甲级

甲方: 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乙方: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甲方: 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乙方: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国家和地方有关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及相关的法规,甲方通过政府采购确定乙方承担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村庄规划修编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法律法规、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1. 2 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有关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及规范性文件。

#### **第二条 规划编制依据**

2. 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规划编制任务书、中标文件。

2. 2 甲方提交给乙方的规划编制基础资料。

2. 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海南省村镇规划编制办法》(试行),《海南省美丽乡村规划建设技术导则》(试行)等。

#### **第三条 技术要求**

3. 1 编制的内容、深度、成果及格式要求等,须符合国家、省有关规范、规定及《海南省村镇规划编制办法》(试行)等的要求。

3. 2 应满足与多规合一协调,规划布局科学,以及符合村民生产生活需求等要求。

#### **第四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除具体条款或其他具体书面文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4.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4. 2 规划编制任务书。

4. 3 甲方书面要求。

4. 4 技术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 5 甲方提供的规划编制基础资料。

4. 6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同一类内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第五条 项目名称、地点、规模、规划编制内容**

5. 1 项目名称: 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村庄规划修编

5. 2 项目地点: 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

5. 3 项目规模: 9个行政村的93个自然村,规划建设用地约为358.19公顷。

5. 4 规划编制内容:

1 村域规划说明书。

2 村域规划图纸(区位分析图、村域现状分析图、多规合一村庄界线调整建议)

图、村域总体规划图、村域产业发展规划图、村域交通系统规划图、村域公共基础设施规划图、村域综合管线规划图、村庄环境整治导图、公共中心建设导图、民居整治导图、传统民居要素导图）。

3 村庄规划图纸（村庄现状分析图、村庄用地规划图、村庄总平面布局图、村庄公共和基础设施规划图）。

#### 第六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规划编制基础资料及依据性文件、份数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形式	份数	提供时间	有关事宜
1	规划编制任务书	JPG	1	乙方接到甲方规划编制任务后7个工作日内	盖章原件
2	村庄现状地形图、影像图等 (比例:1: 1000-1: 2000)	JPG、CAD	1		复印件或电子文件
3	现状及市政管网设施等资料	JPG、CAD	1		复印件或电子文件
4	上位规划编制成果文件	JPG、CAD	1		
5	其他: 规划编制所需有关资料	JPG、CAD	1		

备注：甲方按乙方要求时间提供上述规划编制基础资料。

#### 第七条 规划编制进度及阶段成果要求

7.1 乙方应按如下约定周期向甲方提交各阶段成果：(评审等过程中的文本资料成果按需提供)

序号	工作阶段 (按提交内容)	份数	成果提交时间
1	村小组讨论稿	3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2	专家评审稿	8份以上	村小组讨论,三都办事处和规划局审核后一个月内
3	报审稿	3	专家评审后一个月内
4	最终成果	8	管委会批准后一周内

说明：

(1) 以上提交时间是根据乙方的工作计划安排, 双方认可的时间, 不包括汇报、评审和公示时间。若上述工作阶段成果需经相关部门审批或评审, 则该审批或评审所需时间不包括在成果提交时间内。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在必要情况下, 经双方协商一致, 可对上述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 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顺延。

## 第八条 最终成果及验收方式

### 8.1 此项目最终成果构成如下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划说明书     | 数量: <u>8</u> 套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图纸        | 数量: <u>8</u> 套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上文件的电子档案 | 格式要求: <u>cad、jpg、pdf、word</u>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汇报演示系统    | 格式要求: <u>PPT</u>              |

### 8.2 最终成果验收合格的标志为:

- 洋浦经济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批准 (以正式书面文件为准)

## 第九条 规划编制费用及支付进度

9.1 经洋浦管委会同意按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的规划编制费用为人民币 79.5 万元 (大写: 柒拾玖万五仟元整)。(此费用含成果评审费、税费等一切费用。成果评审费包含参会专家和人员咨询服务费、会场租赁费、餐饮住宿费等)

### 9.2 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编制费用进度如下:

付费次序	占总规划 编制费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
第一次付费 (定金)	20%	15.9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第二次付费	20%	15.9	提交村小组同意的评审稿后一周内
第三次付费	30%	23.85	提交评审稿并通过专家评审后一周内
第四次付费	20%	15.9	提交报审稿上报管委会后一周内
第五次付费	10%	7.95	提交管委会批准后的最终成果后一周内
合 计	100%	79.5	

说明:

(1) 委托项目规模、内容发生变化时, 按以上计算规则重新计算规划编制费用。

(2) 双方经济往来通过银行收付结算业务进行, 以银行转付款凭证为准。具体的银行账户信息见本合同签章页。

(3) 表中的“一周”是指 7 天。

## 第十条 保密

10.1 规划编制过程中, 乙方采用的研发及新技术等, 甲方应负有保密责任, 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10.2 任何一方应对另一方提供的资料、图纸、文件负有保密责任, 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 法律法规及政府有关规定要求除外。

##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11.1 甲方对本合同项下已足额支付费用的规划编制文件 (文本、图纸) 享有所有权, 乙方享有规划编制文件成果著作权。

11.2 合同双方均有权在不损害对方利益和保密约定的前提下，在企业宣传、出版物学术交流、申报奖项等情形下公布项目有关的文字和图片材料。

## 第十二条 双方责任

### 12.1 甲方责任

12.1.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各阶段规划编制文件认可或提出正当、合理修改意见，须出具有效的书面通知或签署书面意见，乙方据此方可进行后续工作。

12.1.2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规划编制基础资料及依据性文件，对其合法性、正确性、完整性及时限负责。

### 12.2 乙方责任

12.2.1 乙方对各阶段规划编制文件的修改及转入下一阶段工作的时间节点，须以甲方书面意见为依据。

12.2.2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的法规、办法、标准等开展规划编制工作，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规划编制文件（出现约定或法定交付规划编制文件顺延情况除外），对交付的规划编制文件质量负责。

12.2.3 乙方对规划编制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乙方完成规划编制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负责对不出原定规划编制范围的内容做必要修改或补充；对超出原定规划编制范围的内容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3.1 甲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乙方规划编制费，应承担违约金，违约金按该阶段规划编制费的 0.5% 每日计算，乙方交付下阶段规划编制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13.2 因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如期交付规划编制文件或交付的规划编制文件不符合合同约定应重新修改，应承担违约金，违约金按该阶段规划编制费的 0.5% 每日计算。如延期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金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 洋浦经济开发区 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五条 其他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签章之日起生效（以签具时间为据），双方责权利条款履行完毕后终止。

15.2 双方均以法律认可为有效的方式进行有效意见表达。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相互谅解、相互支持的精神，共同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

15.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代理机构: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刘序  
日期: 2018.9.11

项目名称: 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村庄规划修编

项目地点: 洋浦经济开发区

甲方: 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丘志华

住 所: 洋浦经济开发区

控股大道洋浦大厦 14 楼

邮政编码: 578101

电 话: 0898—28823217

传 真: 0898—28829004

联系人:

开户名称: 洋浦经济开发区

财政国库支付局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洋浦金浦支行

银行帐号: 266278547265

纳税人识别号: 11460105008176852B

乙方: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19 号城中城小区 A 座二楼

邮政编码: 570125

电 话: 0898-68546171

传 真: 0898-68546186

联系人: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海口金贸支行

银行帐号: 2201020909024859989

时 间: 2018年 8月 21 日

时 间: 2018年 8月 21 日

# 中标通知书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参加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村庄规划修编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评定、媒体公示、采购人确认后，正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现将中标结果通知如下：

采购单位：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三都区村庄规划修编

采购文件编号：ZB2018-0717

中标价格（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伍仟元整

小写：¥795000.00 元元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持本通知书与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并请于合同签订后七日内，送至本招标公司签字盖章。

特此祝贺！！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3 日

